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4 兆瓦

(边坡 1 及周边场地) 光伏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4 兆瓦 (边坡 1 及周边场地) 光伏工程评审工作已结束。现将中标结果情况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从 2026 年 1 月 5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 月 7 日 23 时 59 分止)，具体如下：

招标内容	中标人名称	中标金额 (含税/人民币/元)	工期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4 兆瓦 (边坡 1 及周边场地) 光伏工程	梅县梅雁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3,578,384.99	6 个月 (开工时间另行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 (雁洋厂区)

联系电话: 0753-2825858

招标人: 广东嘉元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4 日

